

证券代码：603408

证券简称：建霖家居

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967 号文《关于核准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4,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5.53 元。本公司本次发行共募集资金 69,885.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63,541,946.70 元，募集资金净额 635,308,053.30 元。

截止 2020 年 7 月 24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

[2020]000404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74,237,989.02 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26,336,119.84 元；于募集资金到位后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7,901,869.18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74,237,989.02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人民币 561,070,064.28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19 年 4 月 10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中国银行厦门集美支行、中国建设银行厦门集美支行、工商银行厦门杏林支行和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下文简称四家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上述四家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根据本公司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四家银行签订的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一次或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募集资金净额（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20%的，四家银行应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代表人，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银行厦门集美支行	419579426762	449,461,525.00	104,582,726.11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厦门集美支行	35150198090109001978	85,000,000.00	5,186,847.26	活期
工商银行厦门杏林支行	4100020529200028882	70,000,000.00	49,571,691.40	活期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80101900002396	50,000,000.00	6,525,806.88	活期
合计		654,461,525.00	165,867,071.65	

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中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的差异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账户初时存放金额	654,461,525.00
减：转出的以自有资金垫付上市中介机构费	6,153,471.70
募集资金账户支付上市中介机构费用	8,490,566.04
募集资金账户支付发行信息披露费、材料费和手续费	4,509,433.96
募集资金净额	635,308,053.30
减：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74,237,989.02
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561,070,064.28
减：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0
银行手续费	1,305.73
加：银行利息	2,155,505.58
理财收益	2,642,807.52
募集资金银行专项账户余额	165,867,071.6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建霖家居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建霖家居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建霖家居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募集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4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635,308,053.3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4,237,989.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4,237,989.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厨卫产品线扩产项目		430,308,100.00		430,308,100.00	64,649,592.62	64,649,592.62	-365,658,507.38	15.0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净水产品线扩产项目		85,000,000.00		85,000,000.00			-85,000,00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信息化升级项目		70,000,000.00		70,000,000.00	5,741,796.98	5,741,796.98	-64,258,203.02	8.2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建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0,000,000.00		50,000,000.00	3,846,599.42	3,846,599.42	-46,153,400.58	7.6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35,308,100.00		635,308,100.00	74,237,989.02	74,237,989.02	-561,070,110.98	11.6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募投项目计划建设周期 24 个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金额共计 26,336,119.84 元，该事项已经建霖家居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20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本年度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金融产品收益共计 2,642,807.52 元。期末公司尚持有结构性存款 4 亿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拟将部分计划建于原实施地点厦门市集美区灌口中路 1018 号(二号厂区 F 厂房)的部分厨卫产品线改建于新增实施地点：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东亭路 155、157、159 号、厦门市集美区灌口南路 1609 号、厦门市集美区灌口中路 1018 号(二号厂区 F 厂房)；拟将部分计划建于原实施地点厦门市集美区灌口中路 1018 号(二号厂区 F 厂房)的部分智能信息化升级项目改建于新增实施地点：厦门市集美区天凤路 69 号。										